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JOLIMARK HOLDINGS LIMITED

### 映美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28)

### 股東週年大會預防措施

茲提述映美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日之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鑒於二零一九新型冠狀病毒病大流行以及為遵守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就社交距離、個人及環境衛生的指引，以及衛生署衛生防護中心就預防冠狀病毒發出的指引，本公司將在本公司將於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二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採取以下額外預防措施，包括(但不限於)：

- (1) 強制性體溫檢查 — 任何人體溫超過衛生署不時所報參考範圍，或出現流感病徵，可能不得進入股東週年大會會場並需離開股東週年大會會場；
- (2) 強制性使用外科口罩 — 股東週年大會會場將不會提供口罩，出席者應自備口罩；
- (3) 強制性健康申報 — 任何於緊接股東週年大會前14日內須接受隔離，出現任何流感病徵或曾到海外旅遊(「近期旅遊史」)，或與正接受隔離或有近期旅遊史的任何人士有緊密接觸之人士將不得出席股東週年大會；
- (4) 任何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人士任何時候均應保持良好的個人衛生；

- (5) 將根據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之指引保持合適的距離及空間，因此，本公司必要時可能限制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之人數，避免過份擁擠；及
- (6) 股東週年大會將不設茶點或飲品招待。

鑑於二零一九新型冠狀病毒病大流行持續引致的風險，本公司強烈建議股東不用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建議股東委任股東週年大會主席為其受委代表，以按其指定的投票指示表決，作為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之替代方案。

視乎二零一九新型冠狀病毒病的發展，本公司可能實施更多變動及預防措施，並可能於適當時候就該等措施進一步刊發公告。

承董事會命  
映美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歐國倫

香港，二零二零年五月十三日

於本公告的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歐栢賢先生、歐國倫先生及歐國良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簡麗娟女士、孟焰先生及楊國強先生。